

公務員防貪要訣



...可以收/不可以收?

...是否要申報?

...應該如何處理?

要避免涉及與貪污有關的指控及遠離貪污陷阱，你必須清楚以下的法規：

- ❖ 《防止賄賂條例》
- ❖ 《接受利益(行政長官許可)公告》
- ❖ 《公務員事務規例》
- ❖ 公務員事務局及你所屬部門就員工操守行為所發出的指引

「公務員防貪要訣」乃根據上述法規的主要內容及精神而編寫，旨在為你提供一些簡單易明的防貪資料。



要訣 1

利益誘惑形式多
拒絕「受賄」不會錯

- ❖ 「受賄」是指公務員¹利用職權索取或接受利益。受賄及行賄的人士同樣會觸犯《防止賄賂條例》第四條，最高會被罰款港幣50萬元及監禁7年。
- ❖ 「利益」包括任何形式的饋贈（金錢或物件）、貸款、報酬、佣金、職位、合約、服務、優待、代支付費用、執行或不執行職務等。
- ❖ 「款待」不屬利益，但僅指供應在當場享用的食物或飲品，以及任何與此有關或同時提供的其他娛樂，例如餐宴附帶的表演。

¹ 《防止賄賂條例》第4條原文用字是「公職人員」。根據《防止賄賂條例》第2(1)條，公職人員包括訂明人員和公共機構的僱員，而訂明人員則包括擔任政府轄下的受薪職位的人，不論該職位屬永久或臨時性質。詳情請參考有關條例。



要訣 2

「受限利益」²有規定 了解可免墮陷阱

² 指公務員事務局《接受利益（行政長官許可）公告》內的「受限制的利益」。

- ❖ 即使與公務無關，公務員³未得行政長官一般或特別許可，也不能隨意收受任何利益，否則可能會觸犯《防止賄賂條例》第三條，最高會被罰款港幣10萬元及監禁1年。
- ❖ 《防止賄賂條例》第三條的主要精神是幫助公務員避免墮入行賄者的圈套及遭受「偏私」或「不公」的指控或誤會，而不是干預公務員的私人社交生活。因此，除卻「受限利益」外，其他利益的收受只要不涉及公務，都已得到行政長官的一般許可，並不會違法。
- ❖ 「受限利益」是指禮物(金錢或物件)、折扣、貸款及機票費、船費或車費。此類「受限利益」的收受必須符合《接受利益(行政長官許可)公告》所列明的規定，才不會觸犯《防止賄賂條例》第三條。

³ 《防止賄賂條例》第3條原文用字是「訂明人員」。根據《防止賄賂條例》第2(1)條，訂明人員包括擔任政府轄下的受薪職位的人，不論該職位屬永久或臨時性質。詳情請參考有關條例。



要訣 3

收受利益宜謹慎
獲准與否應細問

《接受利益(行政長官許可)公告》有關收受「受限利益」的規定簡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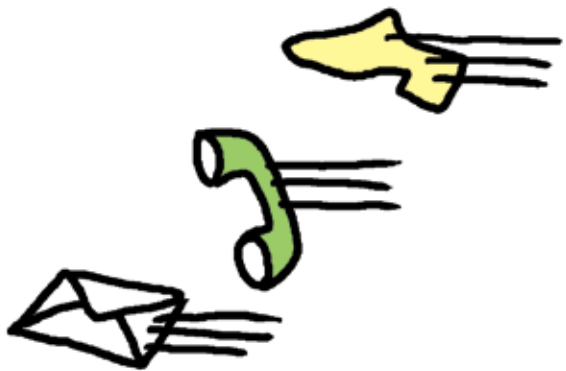
提供利益/貸款者的身分	禮物/折扣/機票費、船費或車費	貸 款
親 屬	◆ 可索取或接受任何價值的禮物/折扣/機票費、船費、車費	◆ 無限制
商人/ 商業機構/ 會社	◆ 可索取或接受任何價值的禮物/折扣/機票費、船費、車費 注意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非訂明人員可獲提供同樣的利益 提供利益者與有關訂明人員並無公事往來 該訂明人員以私人身分接受 	◆ 無金額限制 注意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非訂明人員可獲同樣的貸款條件 貸款是在貸款者經營正常業務情況下批出 貸款者與有關訂明人員並無公事往來 該訂明人員以私人身分獲批准貸款
私交友好	◆ 只可在特別場合（如生日）或其他場合分別接受不超過港幣3,000元或港幣500元的禮物/機票費、船費、車費 注意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提供利益者並非有關訂明人員的下屬 提供利益者與有關訂明人員所任職的部門並無公事往來 該訂明人員以私人身分接受 	◆ 每人每次不超過港幣3,000元 注意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30日內清還 貸款者並非有關訂明人員的下屬 貸款者與有關訂明人員所任職的部門並無公事往來
其他人士	◆ 只可在特別場合（如生日）或其他場合分別接受不超過港幣1,500元或港幣250元的禮物/機票費、船費、車費 注意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提供利益者並非有關訂明人員的下屬 提供利益者與有關訂明人員所任職的部門並無公事往來 該訂明人員以私人身分接受 	◆ 每人每次不超過港幣1,500元 注意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30日內清還 貸款者並非有關訂明人員的下屬 貸款者與有關訂明人員所任職的部門並無公事往來



要訣 4

守則指引須清楚
欺瞞行為切不可

- ❖ 接受利益及款待、利益衝突、負債、投資、擔任外間工作等是公務員普遍關注的問題，公務員事務局及大部份政府部門已就這些問題發出指引，有些情況可能需要申請或申報，公務員必須清楚並依從有關規定。如有疑問，應向所屬部門查詢。
- ❖ 政府及各部門都非常重視員工的誠信。公務員切不可有欺瞞的行為。此外，更須特別留意，切勿使用載有虛假、錯誤或欠妥陳述的收據、帳目或其他文件，意圖誤導或欺騙政府，因為此類行為可能會被控觸犯《防止賄賂條例》第九(三)條，最高會被罰款港幣50萬元及監禁7年。



要訣 5

倘遇意圖行賄者
立即舉報莫遲疑

遇到有人意圖行賄，公務員應盡速舉報。這樣做不但可及早將行賄者繩之於法，更可避免遭人反控是公務員主動索賄或有意受賄。

舉報熱線：25 266 366 (24小時)

查詢：2756 3300

郵遞：香港中央郵政信箱1000號

**親身：舉報中心(24小時)或
各分區辦事處**

廉政公署分區辦事處辦公時間：
星期一至五 上午九時至下午七時
星期六、日及公眾假期休息

廉政公署舉報中心（24小時服務）

地址：香港北角渣華道303號地下

電話：25 266 366



網址：www.icac.org.hk